证券简称: 福昕软件 公告编号: 2025-061

福建福昕软件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福建福昕软件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 八次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11 月 27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于 2025 年 12 月 1 日 在福州市鼓楼区软件大道 89 号福州软件园 G 区 5 号楼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 讯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8名,实际出席董事8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 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熊雨前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 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 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董事会人数、修订〈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 事规则〉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为进一步提高公司董事会运作效率和科学决策水平,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 司拟调整董事会人数,将董事会人数由8名调整为7名,其中独立董事3名,职 工董事 1 名。基于此,公司相应修订《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中的有 关条款,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及相关人员办理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和备 案等相关手续。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福建 福昕软件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董事会人数、修订〈公司章程〉及〈董事会 议事规则〉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62)。

表决结果: 赞成 8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表决通过。

(二)逐项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 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拟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经公司董事会提名推荐,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同意提名熊雨前先生、翟浦江先生、杨青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不含职工董事),上述董事自公司股东会选举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出席会议的董事对本议案进行逐项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 1、提名熊雨前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 2、提名翟浦江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8票同意,0票反对, 0票弃权,审议通过;
- 3、提名杨青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进行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选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福建福昕软件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63)。

(三)逐项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拟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经公司董事会提名推荐,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同意提名张国清先生、林涵先生、牛玉贞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独立董事自公司股东会选举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出席会议的董事对本议案进行逐项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 1、提名张国清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8票同意,0票反对, 0票弃权,审议通过;
- 2、提名林涵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 3、提名牛玉贞女士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8票同意,0票反对, 0票弃权,审议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

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进行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选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福建福昕软件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63)。

(四) 审议《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 等公司内部有关制度的规定,结合公司经营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及周边地 区薪酬水平,拟定了第五届董事薪酬方案如下:

- 1、在公司兼任其他岗位的非独立董事和职工董事,按其所在岗位的薪酬标准领取薪酬,不再另行发放董事津贴;
- 2、未在公司兼任其他岗位的非独立董事,董事津贴标准为人民币 7.2 万元/年(含税);
 - 3、独立董事津贴标准为人民币 7.2 万元/年(含税);
- 4、不在公司兼任其他岗位的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出席公司董事会、股东会等会议以及按《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履行职责时所发生的相关费用均由公司承担。

因关联董事须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 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调整、结项及延期暨向全资子公司增 资并以自有外汇置换募集资金的议案》

公司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拟对部分募投项目进行调整,其中:①拟将"全球营销服务网络及配套建设项目"的募集资金使用计划进行调整,保持投资总额不变,相应调整募投项目内部结构,同时将该项目的预计可使用状态时间从2025年12月调整至2027年12月。②拟将"智能文档处理中台及垂直行业应用研发项目"的募集资金投资金额由27,801.47万元调整至35,301.47万元,增加的金额来源于超募资金账户中7,500万元的理财收益,并相应调整募投项目内部结构和资金使用计划。此外,对子项目"家装智能设计升级项目"实行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1,279.22万元投入子项目"智能文档处理中台研发项目"中,且调整该子项目的费用类型间金额。同时,将该项目的预计可使用状态时间从2026年7月调整至2027年12月。

基于"全球营销服务网络及配套建设项目"资金使用计划的调整,公司拟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公司全资子公司 Foxit Software Incorporated 增资人民币7,748.47 万元用于募投项目实施,并同意公司在拟投资额度范围内分阶段以自有外汇置换募集资金。

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决定新增开设相应的募集资金专户、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及办理其他相关事项。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战略决策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福建福昕软件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调整、结项及延期暨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并以自有外汇置换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64)。

保荐机构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赞成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六)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于 2025 年 12 月 17 日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并发出召开股东会的会议通知。本次股东会将采用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召开。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福建福昕软件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 2025-065)。

表决结果: 赞成 8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表决通过。 特此公告。

福建福昕软件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2日